

##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本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一、会议以 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》。

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《关于 2023 年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。

二、会议以 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1-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第三期）（草案）>的议案》。董事李东生先生、王成先生、赵军先生、廖骞先生回避表决。

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《2021-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第三期）（草案）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议以 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1-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第三期）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。董事李东生先生、王成先生、赵军先生、廖骞先生回避表决。

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《2021-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第三期）管理办法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会议以 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

授权董事会办理与 2021-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第三期）相关事宜的议案》。董事李东生先生、王成先生、赵军先生、廖骞先生回避表决。

为保证本期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期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：

- 1.授权董事会负责拟订和修改持股计划；
- 2.授权董事会办理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，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，提前终止持股计划等；
- 3.授权董事会对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做出决定；
- 4.授权董事会办理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；
- 5.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在实施期限内，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对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；
- 6.授权董事会对持股计划相关资产管理机构的聘请、变更作出决定；
- 7.授权董事会办理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，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；
- 8.股东大会、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期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。

上述授权事项，除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本期持股计划或《公司章程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，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予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五、会议以 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的议案》。**

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实施完成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，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由 17,071,891,607 股增至 18,779,080,767 股。

公司现根据股本变化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如下：

原条款	修订后
第一章第三条 .....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[2022]1658 号文核准，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,806,128,484 股，公司总股本增加 2,806,128,484 股，总股本由 14,265,763,123 股增加至	第一章第三条 .....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[2022]1658 号文核准，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,806,128,484 股，公司总股本增加 2,806,128,484 股，总股本由 14,265,763,123 股增加至

17,071,891,607 股。	17,071,891,607 股。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转增后总股本为 18,779,080,767 股。
第一章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,071,891,607 元。	第一章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,779,080,767 元。
第三章第二十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17,071,891,607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	第三章第二十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18,779,080,767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详情请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公司章程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六、会议以 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**

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31 日